

浙江大学公共体育与艺术部 党政联席会议纪要

[2021] 25 号

公共体育与艺术部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2 日

时 间：2021 年 11 月 23 日上午

地 点：紫金港游泳馆会议室

主 持：尹金荣

出 席：温 煦 傅旭波 周怡如

列 席：董育平 卢 芬 金鸥贤 鲍江华 潘雯雯

潘德运

记 录：叶茵茵

一、学习“浙江大学传达学习中共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会议”的相关精神。

二、学习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会议，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的说明。

三、讨论人力资源委员会、专业技术职务中级评审委员会名单调整事宜，审议并同意名单调整方案。

四、研究落实安全隐患专项排查工作，要求严格按学校相关通知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五、讨论 2022 年高水平运动队、高水平艺术团招生相关工作方案。会议审议了 2022 年招生工作方案并同意提交学校招生办；会议确定向学校积极争取水上项目的单招名额。

六、讨论亚运专班组建工作，原则上同意先期集中办公人员组成方案，并明确相关教师应以亚组委工作为工作重心，切实担当起责任。会议决定适当减免相关教师在此期间的教学工作量。

七、审议并通过《公共体育与艺术部印章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八、审议并原则上同意体育场馆物业招标事宜。

九、讨论并原则上同意浙江求是青少年体育俱乐部退休返聘人员的到期不再续聘，要求场馆中心安抚好相关人员，妥善安排好场馆运营服务工作。

十、讨论大三年级下学期体育课排课教师缺口事宜。要求尽量动员在编在岗教师增加工作量，制定兼任教师准入标准并加快外聘兼任教师的招募，同时做好新教师的引进工作，以确保体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

十一、讨论并同意之江校区大三年级学生的春夏学期的体育课集中在春学期内完成。

十二、讨论并同意海宁校区大三年级学生春夏学期出国期间的体育课以线上授课方式执行。

十三、审议并原则同意 2022 年校园国际马拉松赛工作方案。

十四、审议并原则同意课程思政工作坊 2022 年下半年工作计划，并明确体艺部课程思政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十五、审议并原则同意 2022 年新年音乐会外请演员事宜。

十六、学习《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浙江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 年）的通知》文件精神。